

证券代码：836000

证券简称：博商管理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市博商管理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15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 R3-B 栋 2 楼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曾任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1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详细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4 日发布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详细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4 日发布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5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、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详细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4 日发布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《2016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0）、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1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《2016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0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7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除关联股东外表决权股

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除关联股东外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除关联股东外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股东深圳市博商控股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博商同欣投资发展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为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详细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4 日发布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4 日披露《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3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详细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4月24日发布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21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融方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张世仓、邱显铎

结论性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议案的提出和审议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深圳市博商管理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广东融方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博商管理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深圳市博商管理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17日